

清流县公安局灵地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 中标候选人公示

招标项目编号：E3504230401100165001

本工程于2024年01月16日09:00在清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，已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完毕，招标人按规定确定了中标候选人，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1、招标工程项目概况

招标项目名称：清流县公安局灵地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

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工期要求：总工期为270个日历天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及其它相关规范合格标准。

2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及评标办法

专家评委：李松招（组长）、黄长生、李建斌、吴金福、官少华

评标办法：简易评标法

3、投标文件审查不合格或被确定为无效标、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及原因、理由与依据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原因及依据	结论
1	/	/	/

4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其相关内容

序号	单位名称	中标价	项目负责人及证号
第一中标候选人	光泽县华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5054728元	余智勇 闽2352007200816129
第二中标候选人	福建省晟崴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5054728元	陈成坤 闽2352019201906469
第三中标候选人	福建裕航建设有限公司	5054728元	丁向军 闽2352015201792008

5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2024年01月17日至2024年01月20日。

6、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公示期内，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有权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可按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七部委第11号令）的相关规定向监管该项目的招投标监督机构进行投诉。

监督机构：清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监督电话：0598-5322803

7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清流县公安局

地址：清流县龙津镇碧林北路269号，邮编：365300

电话：13960570880，传真：/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招标代理机构：福建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清流县龙津镇北大路，邮编：365300

电话：18596822896，传真：/

联系人：小黄

日期：2024年01月17日